

【闫红说】

## 《红楼梦》里那个乘风破浪的姑娘

□闫红

小红这个名字,可能您不太熟悉。没关系,不但您不熟,连她的主人贾宝玉都不熟。

有天宝玉在房间里想喝茶,可巧屋里没人,宝玉拿了茶壶正想自己倒茶,忽然听见有人说:“二爷仔细烫了手,让我们来倒。”然后一个丫鬟出现在他眼前,麻利地从宝玉手里接过茶碗。宝玉吓了一跳,问她是不是自己屋里的,为什么自己会不认得。丫鬟冷笑一声,说:“认不得的也多,岂只我一个。从来我又不递茶递水,拿东拿西,眼见的事一点儿不做,哪里认得我呢?”

是不是觉得这丫鬟好放肆?在主子面前怨气这么大。估计她也不想,只是忍不住。

这姑娘就是小红。在贾府,丫鬟也分三六九等,宝玉屋里袭人晴雯麝月算是第一等丫鬟,秋纹碧痕是第二等,负责扫地烧茶喂鸟的小红呢,是等外之人,月钱不同,加班费不同,比如有次宝玉生病丫鬟们白天黑夜服侍他,过后都拿到了加班费,袭人晴雯拿到的是第一等,小红她们就要少很多。

小红不甘心,书里说“因她原有三分容貌,心内着实妄想痴心的向上高攀”。也就是说,她觉得自己有资本,实现阶层跨越。

那小红这三分容貌到底是什么样?在作者笔下,我们看到其实就是让人一眼看过去觉得还不错,但也不算上光彩照人,中等偏上吧。这个中等偏上是最纠结的。要是晴雯这样的人尖子,一眼就会被发现;要是资质平庸者,也就认命了。中等偏上意味着向上和向下的大门都打开着,朝哪去,就看你能不能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。

小红其实算是有点背景的,她父母是贾府管家林之孝夫妇,但也只是能把她送进怡红院。到了怡红院,林之孝夫妇的本事就使不上了。袭人和晴雯是贾母派来的,秋纹碧痕搞不清楚什么来头,也是从小就跟着宝玉了。怡红院上等丫鬟里很少进入新鲜血液,小红想要实现弯道超车,没那么容易。

但不容易并不意味着不可能,现成就有个例子。宝玉屋里有名叫蕙香的,原本是跟小红差不多的粗使丫鬟,到了宝玉跟前。但有宝玉和袭人等人怙气,身边一时没人,凑巧看见蕙香,赌气叫她来服侍。蕙香就此在怡红院有了姓名。

蕙香这丫鬟和宝玉同月同日生,悄悄地跟宝玉说,同月同日是夫妻。这啥意思?袭人都不敢说她跟宝玉是夫妻,蕙香这丫头的野心可以说是写在脸上了,也足以证明,她和宝玉够亲近。

所以,看到了吧,机会是有的,这个蕙香,就是教科书般的示范。但不是每个人都有她那个运气,没有机会怎么办,就主动创造机会啊。小红这次跳出来给宝玉倒茶,宝玉感到很突然,小红却有可能等这个机会很久了。

看上去她离成功已经很近,但世上的事,大多不会那么容易遂心如愿。俩人还没说几句,宝玉屋里的秋纹碧痕回来了,看见小红和宝玉两个人在屋里,不由十分警惕。当着宝玉的面不好说什么,等空闲就跑到小红的房间里,问他们方才在屋里说什么。小红说,她本来是去找手帕子,正好二爷要喝茶,她就跑去给他倒了一杯茶。

这话是不是实话?也是实话。但是秋纹早已看破一切,很不客气地啐她一口,骂她是没脸下流东西,劝她拿镜子照照,配递茶递水不配。还威胁说要罢工,让她一个人去伺候宝玉。

引起霸道总裁注意,这是条捷径没错,但正因为是捷径,人人都能想到,既得利益者就格外地戒备森严。要是放在偶像剧里,秋纹碧痕这样反面角色是挡不住小红的大好前程的,她还会再一次被宝玉注意到。无奈现实很残酷,宝玉对她印象不错,第二天还想点名唤她来使用,但一则怕袭人等人寒心,二则也不知道小红这个人为人处世怎样,要是不好的话,就请神容易送神难了。

所以说嘛,哪有那么多霸道总裁?连宝玉都有这么多顾忌。更糟糕的是,小红还打草惊蛇了,她成了怡红院公敌,秋纹碧痕晴雯绮霞个个都针对她。小红的职场生涯看上去一片黑暗。

但失之东隅收之桑榆,东方不亮西方亮。这段最糟的日子,其实是小红事业长途上黎明前的黑暗,她很快就要遇上真正的霸道总裁了——不是宝玉,是王熙凤。

这天,小红正跟香菱、文官、司棋等人玩笑,忽然看见凤姐站在山坡上招手叫人。书中说,小红连忙弃了众人,跑至凤姐跟前。这“连忙”“跑至”四个字用得传神,是小红的风格没错了。

小红问凤姐奶奶使唤她做什么事。凤姐先把小红打量了一下。为什么要打量呢?她对小红不了解,怕她不能胜任。这个任务是要给平儿带个话。小红就说,奶奶有什么话,只管吩咐我去,若说得不齐全,误了奶奶的事,凭奶奶责罚就是了。

这个回答放在今天,也算有自信有担当了。在以谦虚为美的年代,就更是难得。凤姐由不得对她另眼相看,叫她给平儿带这么一段话,说:“你到我们家,告诉你平儿姐:外头屋里桌子上汝窑盘子架儿底下放着一卷银子,那是一百六十两,给绣匠的工价,等张材家的来要,当面称给他瞧了,再给他拿去。再里头床头间有一个小荷包拿了来。”

这段话信息太多了,位置、人物,还有数字,就听一遍再走上好大一截路还能复述的,那是最强大脑。难怪凤姐一开始要先打量小红一下。可是小红还真的就有这个最强大脑,她不但把凤姐的话捎了过去,还转告凤姐,刚才小厮旺儿来过,替凤姐去走亲戚,平儿已经按照凤姐的主意叫他把话带过去了。

凤姐就笑问小红,平儿是怎么按照自己的主意打发旺儿去的。请注意凤姐这一笑,这里有欣赏,有善意的刁难,她其实是在考小红。但人家小红也不怕,将平儿托旺儿捎的话朗声道来:“平儿姐说:我们奶奶问这里奶奶好。我们二爷没在家。虽然迟了两天,只管请奶奶放心。等五奶奶好些,我们奶奶还会了五奶奶来瞧奶奶呢。五奶奶前儿打发了人来说:舅奶奶带了信来了,问奶奶好,还要和这里的姑奶奶寻几丸延年神验万金丹;若有了,奶奶打发人来,只管送在我们奶奶这里。明儿有人去,就顺路给那边舅奶奶带了去。”

王熙凤的反应先不说,跟王熙凤在一起的李纨立即表示晕了,说这话我就不懂了,什么“爷爷”“奶奶”一大堆。这大概也是我们大多数读者的感受,这关系到四姨母亲戚的话,难得小红听了一遍竟然能说得齐全。

看到这里,不知道大家什么感觉,我对作者只有佩服。他要写一个女孩子的才干,能让王熙凤眼前一亮的才干,通过什么来写呢?不能写她像袭人似的勤劳谨慎,也不能写她像麝月似的能说会道,这些不会让王熙凤特别心动。他写这个女孩子心思灵透,有着超强的记忆力和信息抓取能力,这才是身为荣国府高管的王熙凤最需要的人。

哪朝哪代都缺人才,王熙凤身边也缺。她还曾特地让林之孝家的——也就是小红的母亲帮她好好地挑两个丫头给她使。但那时,一则小红已经去了怡红院,二则,就算小红没事做,林之孝家的也未必会把女儿送过去,伴君如伴虎,王熙凤可是一着急上火都能赏平儿耳光的人。做父母的,总想打一手安全牌。

这次,王熙凤亲自问小红愿不愿意跟她去。小红回答得也好,说:“愿意不愿意,我们也不敢说,只跟着奶奶,我们也学些眉眼高低,出入上下,大小的事也得见识见识。”

小红太会表态了,既准确表达了想法,又不亢不卑,意思是:我不是为了攀高枝才去您那里的,我是希望能够跟着您学到更多东西。换言之,就是王熙凤那里有的学。如果您是王熙凤,听了这话,您会不高兴吗?

这番对话发生在四月二十六日。过了几天,五月初一,元妃赏了一百二十两银子,叫贾府的主子去清虚观打醮,祈求平安。各房主子都带了最核心的丫鬟。贾母带的是鸳鸯、鹦鹉、珍珠、琥珀;王夫人带的是金钏和彩云;黛玉带了紫鹃、雪雁、春纤;王熙凤呢,带的是平儿、丰儿、小红,注意,这后面连“等”都没有,她终于也成了有姓名的人。

可以拿来与小红做对照的,是宝玉屋里那个成功上位的蕙香。她曾是小红羡慕的榜样,但是成功引起宝玉的注意之后又如何?王夫人抄检大观园时,把蕙香当成狐狸精驱逐出去。可以想象,如果小红复制了她的成功,就一定也会步她后尘。

所以,从任何一方面说,小红的升职与转型都是最成功的,它说明了这三点:

一,不要想走捷径。你能看到的捷径,别人也能看到,也想走,最后就成了千军万马过独木桥。走过去的人还会在前面阻击你。所谓捷径,也许是最难走的一条路。

二,找到自己的核心竞争力。小红的核心竞争力是什么,是聪明的大脑。但她一开始不明白这一点,想在宝玉跟前卖弄自己的三分姿色。实际上,她的那点姿色对于宝玉而言是可有可无,她的头脑对王熙凤却是不可或缺。找到自己的核心竞争力,才能让自己成为不可替代并且有议价资本的人。

三,学习学习再学习,应该成为一生的方向。小红的父母给她选择了一条比较安全的路,但是,这世上哪有真正的安全区域。小红选择王熙凤的勇气,除了王熙凤那里她有更高的职场天花板,也是因为她能够学到更多东西。可以想象,即便将来贾家败落,小红凭借着学到的东西,也能让自己处于相对安全的处境。爱学习的姑娘运气是不会太差的。

明白这三点,在当今职场也能乘风破浪。

【窗下思潮】

## 一条河的记忆

□冯帆

细细密密的雨丝轻轻落下,怕惊扰了谁似的。当春天的第一场雨飘落下来时,我的心也快乐起来。

细雨中的河岸,空旷、肃穆、悄无声息,如淡青色的山水墨迹。宽阔平静的河面,像京剧青衣抖累了的水袖,慵懒地铺在大地的怀里。雨中的沂河缓缓地流着,安详而平静,仿佛一个宠辱不惊的人在低头独自散步,让人不由生出一份踏实来。

回过头,身后深深浅浅,曲曲折折,跌跌撞撞的脚印一如我们有悲有喜的人生,让我想起一条船和与它相关的一组数字来:英国皇家船舶博物馆里收藏的一条船,这条船自从下水后,曾138次遭遇冰山,116次触礁,27次被风暴折断桅杆,13次起火,但它却一直沉没。这一组数字,多么像生命中充满的无穷变数呵。“那么,让疼痛像落叶一样一片片地落下吧,让伤口在春雨里长出绿叶红花吧,让那些走过的路,都留下印记吧,让生活流出柔软和温馨吧。”雨中响起这样的叮咛。

一条河,沉淀着时光的记忆,让我把这远古的美放置于心底,且在这氤氲微雨里偶遇一程沂河的美丽过往吧。

黄昏初上,有人吟道:“日落一天暮,村烟数里横;柳边人唤渡,沙外鸟归林。小市喧将静,长堤绿转青;滔滔此流水,相看诱和心。”也是在这条河边,清澈的河水里回荡着洗衣女人们的欢笑,秀长健硕的手臂在水中抛摆着床单衣物,如同男子们撒起的渔网。若是盛夏,荷花披露,馥郁郁郁,太阳的阴影静静掠过,修长的白鹤静立。若有人随口吟唱《汉乐府》:“江南可采莲,莲叶何田田……鱼戏莲叶东,鱼戏莲叶西,鱼戏莲叶南,鱼戏莲叶北。”湿润而清凉的感觉,便会在河面上久久漂荡。

远远地,一位老人背负着一棵树蹒跚着走来。雨打湿了她的衣服,打湿了她的银白的发丝,也打湿了那沉重的腰身。仔细看时,她背上的那棵树并不高,却如她般苍老:蓬松的枝叶,是她稀疏的头发;褶皱的树干,是她饱经风霜的脸。风雪雷电,贫瘠干旱,它经历了多少苦难?遭受了多少摧残?厄运使它浑身疤痕,身体佝偻。“缺土少水,它竟活了二十年。二十年呐!”她自言自语,语调里听不出悲伤,相反,嘴角却飘着淡定的笑,如一朵清淡的菊花开在微雨的早春,皱皱的,灿烂的。“日子,过得可真快……”走出了很远,还听到她遗落在细雨中的自语。望着这个孤寂、矮小的身影,我想起的是我的母亲,是千万个沂蒙的娘亲……

岁月如水,老屋的台阶上长满了青苔,视线的尽头,升腾的炊烟成了岁月里最温润的记忆,那熟悉的乡音抚慰了灵魂最柔软的地方。我知道,春天应该是一眨眼就过去了,雨,已经行走在夏天的路上。